

新北市立石門實驗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253301新北市石門區中央路1-9號

承辦人：陳瑞桂

電話：(02)26381273 分機301

傳真：(02)26382271

電子信箱：aol53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門中校字第11591753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客語文分區輔導計畫(板土三鶯分區)、分區輔導公假排代函、國教團115-1分區輔導計畫(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836V6XU9M)

主旨：有關本市國中本土語文(客語文)輔導小組辦理「115學年度第一學期客語文分區輔導座談」，請所屬分區學校至少薦派1名客語文教學人員或對客語文有興趣之教師或行政人員參加，並惠予公假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設置運作要點。
- (二)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5年8月28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710528號函。

二、【板橋及三鶯分區】分區輔導座談資訊

- (一)時間：115年10月23日(五)下午13:00~16:00
- (二)地點：新北市立土城國中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板橋及三鶯分區：各公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至少薦派1位客語文教學人員或對客語文有興趣之教師或行

政人員參加。

(二)其餘所屬分區之客語文教學人員或行政人員，如有興趣可自由參加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各校逕至「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－教師研習系統」完成薦派，各校薦派之出席人員請惠予公假登記（課務派代）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因學校場地限制，建議與會人員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，校園內不開放停車位。

(二)為配合節能減碳政策，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六、本學期其餘所屬分區輔導座談時間及注意事項請參閱附件，相關實施計畫依後續函辦理。

七、有關本活動事宜倘有疑義，請逕洽專任輔導員陳住任，

Email：ruguc@apps.ntpc.edu.tw

八、檢附客語文分區輔導計畫、教育局分區輔導公假函及國教輔導團分區輔導計畫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